

市公安局严打“食品安全”犯罪

6起相关案件被查处,15人被采取强制措施

俗话说,民以食为天,食以安为先。食品安全一直是群众极为关心的话题。近年来,市公安局充分发挥侦办食品违法犯罪的主动性,强化涉食犯罪的打击力度。今年以来,已查处6起相关案件,采取强制措施15人,起诉8人,以实际行动构筑食品安全的“防火墙”,为我市创建省食品安全城市保驾护航。

□通讯员 胡湘

对“地沟油”犯罪零容忍,新店刚开没一月就被查获

为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食品安全,市公安局对打击“地沟油”犯罪不吝重拳,坚决铲除滋生“地沟油”违法犯罪的土壤。

今年4月,我市某火锅店店主王某及厨师莫某、张某三人因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被判刑。

去年12月中旬,王某在我市东城街道开了一家火锅店。店虽新开,但客人来来往往,生意也算不错。不过开业几天后,王某对不错的生意并不感到满意,他认为火锅的成本太高了,于是他便向厨师莫某询问降低成本

的办法。莫某提出了使用回收老油的方法,不仅可以降低成本,还能加重口味。王某一听,就决定这么做了。

每日将吃剩的火锅底料收回后,莫某和张某就将回收的火锅底料过滤,将过滤收集后的老油与新油一起翻炒制成火锅底料,再重新端上餐桌。

今年1月9日,在上级公安机关的统一部署下,市公安局联合市场监管局对我市十余家火锅店进行抽查。在抽查中,该店厨房内有疑似油脂过滤工具让王某的火锅店露出了马脚。

唯利是图办起地下屠宰场,相关人员被查处

猪肉是百姓餐桌上的一道常用食材。一片合格的猪肉从生猪进场、屠宰到检疫、检验、盖章、分割等规范化的流程,一道程序都不能少。生猪屠宰需通过严格的卫生检验和取得相关执照才能从事,但一些人唯利是图,办起了地下屠宰场。

今年1月23日凌晨,经治安大队民警前期摸排,民警与市场监管局工作人员在东城街道童宅村查处了一家非法生猪屠宰场所。办案人员在现场看到到处是猪毛、猪血,一头猪正被屠宰,旁边还有两头生猪,一片狼

藉,卫生条件根本没有办法保证。

民警将现场的两名男子徐某、任某带回审问,得知了这几头猪是童某从俞某、王某夫妇那儿购买了生猪,并将生猪运到徐某的“屠宰场”,由徐某雇佣的任某进行屠宰。截至被抓获时,任某已帮徐某非法屠宰了26头生猪。

之后,童某和俞某、王某三人也相继被抓捕。目前,徐某、任某等5人因涉嫌非法经营罪等罪名被警方移交审查起诉。



市公安局组织党支部书记集体充电

为进一步提升加强党支部建设,充分发挥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19日下午,市公安局在局大楼八楼会议室举行了2017年党支部书记培训会,对党建业务进行专题培训。市公安局党委副书记、政委钱子健,市直机关工委副书记杨惠立,市公安局党委委员胡一兵以及局属各党支部书记等40余人参加。

会上,钱子健对参加培训的局属各党支部书记等与会人员提出了具体要求,要求各党支部书记把党建工作与做好日常工作紧密结合,统筹兼顾,按照党建工作“服务中心、建设队伍”两大任务的要求,围绕加

强政治型、学习型、作风型、纪律型、担当型党组织的建设目标,全力打造绝对忠诚、勇立潮头、担当敢为、能打胜仗的永康公安铁军,为圆满完成全年公安工作任务提供坚强有力的思想保证。

杨惠立对“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最新精神进行了宣讲,并对党支部的定位和重要性进行阐述。随后,胡一兵上了一堂题为《发挥引领作用,打造铁军队伍》的党课。

最后,与会人员进行了党建业务知识测试。

通讯员 胡湘 摄

别人遗忘银行卡,他取走六千七 幡然醒悟报警自首 涉嫌盗窃仍被取保

□通讯员 胡永丽

6月18日,对于麻某来说是极具戏剧性的一天。

早上6点多,麻某从花街村开车到花川工业区某公司上班。走在路上麻某发现身上没有现金,他就在花川村附近的邮政储蓄银行停车,准备到自助取款机上取钱。麻某到第一个取款机取钱,不料机器里面没有钱,麻某只得退出来到另一台取款机取钱。不料,第二台取款机里也没有钱,麻某只好退出来在外面等候。

过了一会,一名阿姨办完业务从一台取款机离开,麻某随即来到这台取款机前。麻某将自己的银行卡插入取款机的卡口时,发现卡插不进去。麻某一检查,发现卡槽里还有一张银行卡,原来是刚才这位阿姨办完业务后忘了退卡了。

麻某又见取款机也未退出上一个操作页面,他左右看了一下,发现没有人注意他,于是就按了一下500元的取款键。取款机很快就“吐”出了5张百元现金。麻某又重复操作,分三次取走了200元、3000元、3000元。最后,麻某没有拿走取款机里的银行卡,揣着6700元人民币匆匆逃离了现场。

车子开出一段路后,麻某开始后悔了,觉得这样“平白无故”取走别人的钱太不应该了。意识到自己的错误后,麻某赶紧开车到公司签到打卡然后拨打了110,报警称自己取了别人银行卡里的钱,要投案自首。

忘了拔银行卡的这位阿姨(姓杨),在收到手机短信提醒,银行卡被人取走了6700元钱后,也在10分钟前打110报警,并返回取过款的这家银行。

城西警务中心民警接警后前往下处警。经了解,早上6点,杨阿姨和老公准备到医院看病,就在花川村的邮政储蓄银行取钱,由于心急,杨阿姨忘了退卡,抓起机器里“吐”出来的1000元钱就匆忙离开了。后来在公交车上才记起银行卡忘拔了,拿出手机一检查,发现在6点35分以后被人分4次取走了6700元钱。慌了神的杨阿姨赶紧让弟弟帮忙报了警,并赶回事发的银行等待警察。雷中运简单说明警情后,让杨阿姨先不要紧张,取款的人也已回来的路上。

麻某到达后,向杨阿姨认了错,表示自己一时糊涂才做了傻事,并拿出6700元钱要退还给杨阿姨。尽管麻某后悔不已,但他的行为已触犯法律涉嫌盗窃罪,雷中运将两人带回西城派出所进一步调查。

鉴于麻某主动投案自首,并取得了杨阿姨的谅解,目前麻某被警方取保候审。



关注永康公安微博、微信
每日获取平安资讯